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ision F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5)

#### 恢復公眾持股量

瀚銀已通知本公司，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七日，其已於市場上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合共25,14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8.38%)。

於本公告日期，瀚銀持有225,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75%)，而公眾人士持有75,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5%)。因此，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茲提述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瀚銀集團有限公司(「瀚銀」)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的聯合公告，以及本公司及瀚銀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聯合刊發之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除另有註明，於本公告中所用之詞彙與綜合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瀚銀已通知本公司，自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三年八月七日，其已於市場上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合共25,146,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8.38%)。於本公告日期，瀚銀持有225,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75%)，而公眾人士持有75,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5%)。因此，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承董事會命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志軍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王志軍先生及胡寶越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任煜男先生、趙世存先生及譚德機先生。